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Netcom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進一步延遲寄發有關貸款資本化及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貸款資本化及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之公佈(「**延遲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及延遲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佈所披露，預期通函將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然而，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通函之若干資料，故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之日子。

承董事局命
中彩網通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國柱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吳國柱先生及武衛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祥博士、蔡偉倫先生及齊紀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netcomtech.com內。